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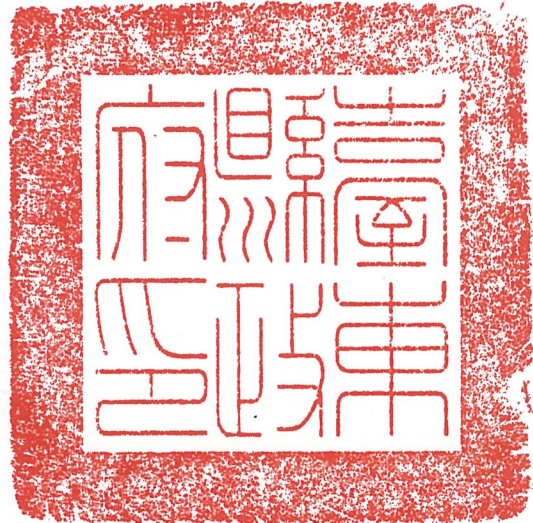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價字第1090027265B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108年全期公地佃租實物折繳代金標準及開徵日期。

依據：本府109年2月5日召開108年全期公地佃實物折繳代金標準評議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開徵日期：自109年3月1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止。

二、本縣108年全期公地佃租實物折繳代金標準如下：

(一)稻穀：每公斤新台幣10元。

(二)甘藷：每公斤新台幣4元。

(三)木柴：每公斤新台幣2元。

(四)魚：每公斤新台幣20元。

縣長饒慶鈴